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文化局 函

地址：97060花蓮市文復路6號  
承辦人：賴逸駿  
傳真：03-8239962  
電話：03-8227121#145  
電子信箱  
：linus@mail.hccc.gov.tw

受文者：慈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7年8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蓮文推字第09700047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。（2008\_08\_20\_13\_35\_22\_attachment\_1.doc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「獎助博碩士班學生從事文化藝術相關研究學位論文作業要點」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正本：國立東華大學、慈濟大學、大漢技術學院、慈濟技術學院、臺灣觀光學院

副本：本局藝文推廣課

97/08/20  
14:09:04

裝

訂

線